

第九章 海上丝绸之路申报世界文化遗产

推进“一带一路”建设，是党中央、国务院借用古代丝绸之路的历史符号，根据全球形势变化，统筹国际国内两个大局做出的重大战略决策，而海上丝绸之路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则是推进“一带一路”重大战略决策的重要组成部分。“海上丝绸之路·北海史迹”作为海上丝绸之路的早期遗存，在整个海上丝绸之路历史中占有不可或缺的重要地位。现阶段的主要任务，是在顶层设计、高位推动下，各相关部门扎实推进各项申遗基础工作，争取早日成功把“海上丝绸之路·北海史迹”列入世界文化遗产名录。

一、世界文化遗产

世界文化遗产是一项由联合国发起、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负责执行的国际公约建制，以保存对全世界人类具有杰出普遍性价值的自然或文化处所为目的。世界文化遗产属于世界遗产范畴，是文化的保护与传承的最高等级。1972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世界文化遗产总部巴黎通过了《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1976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委员会宣告成立，旨在促进各国和各国人民之间的合作，为合理保护和恢复全人类共同的遗产做出积极的贡献。世界遗产委员会的日常办公机构为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文化遗产中心，每年召开一次例会，首届大会于1977年在法国巴黎举行。世界遗产大会主要职责是审核、批准新申报项目入选世界遗产名录，并对已列入名录的世界遗产的保护工作进行监督指导。

世界遗产分为世界文化遗产、世界文化景观遗产、世界文化与自然双重遗产、世界自然遗产四类。中国自1985年加入《保护世界文化与自然遗产公约》的缔约国行列以来，截至2017年底，经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审核批准列入《世界遗产名录》的中国世界遗产共有52项，其中世界文化遗产36项，世界文化与自然双重遗产4项，世界自然遗产12项，在世界遗产名录国家中排名第二，仅次于意大利的53项。2015年7月15日，广西左江花山岩画艺术文化景观在伊斯坦布尔举行的第四十届世界遗产大会上获准列入《世界遗产名录》，成为中国第四十九处世界遗产。花山岩画的申遗成功，填补了中国岩画类世界文化遗产项目的空白，也实现了广西世界文化遗产零的突破。

世界文化遗产专指“有形”的文化遗产，审批严格，凡提名列入《世界遗产名录》的文化遗产项目，根据《保护世界文化与自然遗产公约》的要求，须符合下列六项中的一项或几项标准：

一是代表一种独特的艺术成就，一种创造性的天才杰作；

二是能在一定时期内或世界某一文化区域内，对建筑艺术、纪念物艺术、城镇规

划或景观设计方面的发展产生极大影响；

三是能为一种已消逝的文明或文化传统提供一种独特的至少是特殊的见证；

四是可作为一种建筑物或建筑群或景观的杰出范例，展示出人类历史上一个或几个重要阶段；

五是可作为传统的人类居住地或使用地的杰出范例，代表一种（或几种）文化，尤其在不可逆转之变化的影响下变得易于损毁；

六是与具有特殊普遍意义的事件或现行传统或思想或信仰或文学艺术作品有直接或实质的联系。只有在某些特殊情况下或该标准与其他标准一起作用时，此款才能成为列入《世界遗产名录》的理由。

世界文化遗产的申报，从所在国的提名到列入世界文化遗产名录，要经历若干程序和相当漫长的时间。先得按照统一规定的严格格式和内容，将本国自认为条件已经完全成熟的预备项目正式申报文本（包括文字、图纸、幻灯片、照片、录像或光盘等），送达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中心。然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中心把有关材料转达国际古迹遗址委员会等国际专业咨询机构，这些国际专业咨询机构进行考察和论证后，向世界遗产委员会提交评估报告。世界遗产委员会每年召开一次主席团会议，初步审议申报项目，判断是否推荐登记，其后还须召开主席团特别会议，审定申报项目并在随后的世界遗产委员会全会通过。最后，通过的项目才能正式登记，列入《世界遗产名录》。

世界遗产公约的标志（图 9-1），象征着文化遗产与自然遗产之间相互依存的关系。中央的正方形是人类创造的形状，圆圈代表大自然，两者紧密相连。这个标志呈圆形，既象征全世界，也象征要对地球进行保护。



图 9-1 世界遗产标志

二、海上丝绸之路申报世界文化遗产的历程

丝绸之路是东西方融合、交流和对话之路。丝绸之路的意义不应该从单一国家的范畴来考虑，而应该立足于全局来理解。历史上，丝绸之路影响了沿线国家的文化进程，推动人类文明在多元文化交流基础上的共同进步。2014年，中国、哈萨克斯坦和吉尔吉斯斯坦共有的“丝绸之路：长安—天山走廊路线网络”被列入世界文化遗产名

录。陆上丝绸之路申遗成功累积的经验，为海上丝绸之路的申报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海上丝绸之路申报世界文化遗产的工作，其实早已展开。2009年，国家文物局就提出将海上丝绸之路按文化线路申报世界文化遗产，申遗工作起步较早的广州、宁波、泉州、扬州、蓬莱5个城市被纳入联合申遗计划。2011年4月，国家文物局下发《关于更新（中国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单）的通知》，决定在各地申报的基础上，更新预备名单。各地积极准备申报文本，上报国家文物局。国家文物局初步审核后，派员进行了现场考察评估。2012年11月，国家文物局公布《中国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单》，“海上丝绸之路·中国史迹”项目位列其中，该项目包括广东广州，广西北海，福建漳州、泉州、福州，浙江宁波，江苏扬州、南京，山东蓬莱等9个城市的海上丝绸之路史迹。

2017年初，国家的海上丝绸之路申遗策略进行了调整。1月26日，中国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全国委员会秘书处致函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中心，正式推荐海上丝绸之路最具代表性的港口城市“古泉州（刺桐）史迹”作为2018年世界文化遗产申报项目。4月20日，国家文物局在广州召开海上丝绸之路保护和申遗工作会议，河北、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广西、海南等9个省（区、市）和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文物部门，广州、南京、宁波、江门、阳江、北海、福州、漳州、莆田、丽水等市政府领导和文物部门负责人，以及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国家文物局水下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和台湾地区的专家学者共60余人参加会议。全体与会代表一致推举广州为申遗牵头城市，在国家文物局的统筹、部署下，团结各兄弟城市共同推进海上丝绸之路史迹的保护和申遗工作。会上，国家文物局副局长宋新潮就国家的海上丝绸之路申遗策略的调整作了说明。他指出，这是国家文物局自2015年以来连续第三年召开海上丝绸之路保护与申遗工作会议。他强调，虽然国家的海上丝绸之路申遗策略有所调整，但申遗的决心不变、目标不变、任务不变。海上丝绸之路申遗是国家战略，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要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中心的支持下联合海上丝绸之路沿线国家共同开展。就下一步的海上丝绸之路保护和申遗工作，他提出六点要求：

一是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遗产保护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从国家战略高度对待申遗工作，服从国家大局；

二是要建立和完善长效的工作和合作机制，广州作为牵头城市，要尽快成立联合申遗办公室，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加强与兄弟省市、专业技术团队的合作，推进后续工作；

三是要加强和深化海上丝绸之路主题研究，开展多学科研究，发出中国的声音，讲好中国故事；

四是要全面系统地梳理、确定遗产申报点，并按文物保护和申报要求做好各项保护工作；

五是要精心谋划，持续推进国际合作，发挥相关国际组织的优势和作用；

六是要充分发挥海上丝绸之路的品牌效益，培育国际品牌，加强国际国内合作，向世界展现一个全面真实的古代中国和现代中国，全力以赴写好新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新篇章。^[1]

2018年1月25~26日，海上丝绸之路保护和联合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城市联盟第一次联席会议预备会议在广州召开。会上，广州市代表表示，将进一步发挥海上丝绸之路联盟城市的牵头作用，以加强海上丝绸之路文化遗产保护和利用工作为己任，扎实推进海上丝绸之路申遗各项工作。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中国世界文化遗产中心副主任赵云谈及近期的工作目标：拟于2018年完成新扩展城市申遗总体方案的制订，预备名录的更新、完善，编制保护管理规划或者对一些规划做修编，同步开展一些技术方案编制工作。完成这些基础工作后，2020年下半年开始工程实施，包括本体保护、现场展示、环境整治、监测系统建设等，需一年时间。赵云预计，客观的进度是在2020年提交预审稿，2021年提出申报，并有望在2022年提交世界遗产大会审议。

2018年4月3日，海上丝绸之路保护和联合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城市联盟第一次联席会议在广州召开。会后，上海、广州、宁波、南京、漳州、莆田、江门、丽水、阳江、扬州、福州、蓬莱、北海、黄骅、汕头、三亚、湛江、潮州、南通、连云港、苏州、淄博、东营、威海等城市共同签署了《海上丝绸之路保护和联合申遗城市联盟章程》，标志着上述城市正式加入海上丝绸之路保护和联合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城市联盟。

自国家文物局提出海上丝绸之路申报世界文化遗产以来，相关城市表现踊跃，十年期间，申遗队伍不断壮大，成立了海上丝绸之路保护和联合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城市联盟，加强合作与沟通，各地也按照世界文化遗产的标准，加强遗产点的研究、保护和管理，不断夯实申遗的基础。海上丝绸之路申遗在国家策略调整到位后，便可进入快车道。

三、“海上丝绸之路·北海史迹”申报世界文化遗产

（一）“海上丝绸之路·北海史迹”概况

2012年，国家文物局公布《中国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单》“海上丝绸之路·中国史迹”项目位列其中，该项目所包含的“海上丝绸之路·北海史迹”包括合浦汉墓群、草鞋村汉城址和大浪古城(图9-2)，三处遗产点互为关联，均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自治区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北海明代白龙珍珠城遗址被列为后备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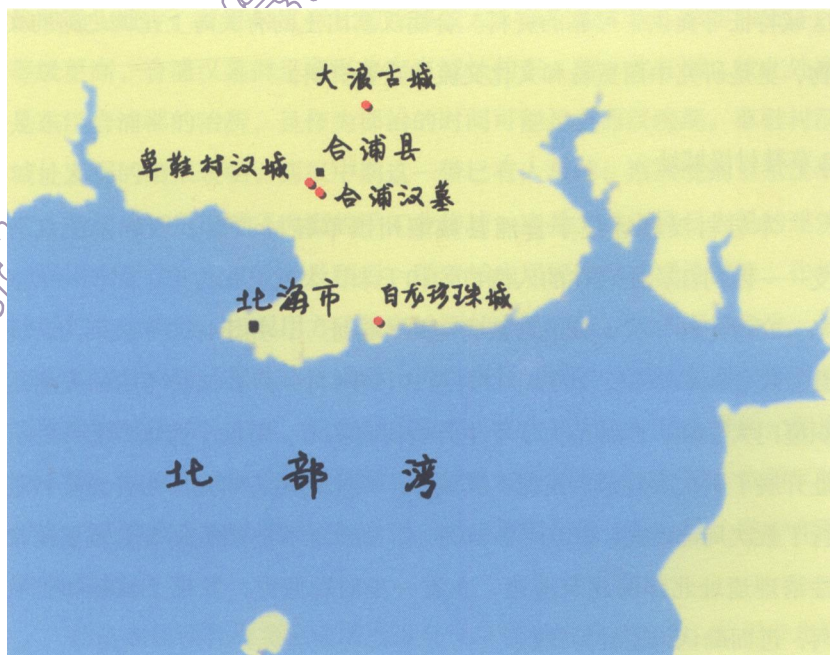


图 9-2 北海海上丝绸之路遗产分布示意图

1. 合浦汉墓群

合浦汉墓群是目前国内规模最大、保存最好的墓葬群之一，分布于合浦县城及其东、南、北三面，面积约 68 平方千米。地表现存的封土堆有 1056 个，从多个墓区历年的勘探和发掘情况估算，地下墓葬的埋藏量有上万座。合浦汉墓群的发掘始于 20 世纪 50 年代，截至 2013 年底，发掘的古墓葬数量已超过 1200 座。这批墓葬，以汉墓居多，三国墓次之，还有少量晋墓和南朝墓。按构筑材料和构筑方式的不同，汉墓可分为土坑墓、木椁墓、砖木合构墓（主要为砖圹墓）和砖室墓四类，出土文物近 20000 件，主要包括陶器、铜器、铁器、金银器、玉石器、玻璃器及各类珠饰。在历年发掘的基础上，考古工作者加强资料整理，出版和发表了一系列专刊和发掘报告，为探讨合浦汉墓的形制、器物演变及断代分期奠定了基础，也为研究合浦汉墓的出土器物、埋葬习俗、文化源流和

区域特征等提供了可靠的资料。合浦汉墓出土的有关海上丝绸之路的文物，更是研究中西贸易和文化交流的重要资料。

2. 草鞋村汉城址

草鞋村汉城址位于合浦县城廉州镇草鞋村西面，西临南流江分支——西门江，距现在的入海口约 10 千米，大致呈长方形，周长 1300 多米。20 世纪 80 年代，该遗址被确定为“窑址”，并于 1993 年被列为合浦县级文物保护单位。2007 年 11 月至 2012 年 1 月，广西文物考古研究所组织厦门大学和广西师范大学学生开展田野实习，对位于遗址西北部的窑址开展了两次大规模的发掘。其间，广西文物考古研究所为补充资料进行了数次局部发掘。2010 年 5~6 月，广西文物考古研究所配合基建抢救性清理遗址北

部的建筑遗迹，在进一步的勘探中，发现了城墙和护城河，进而确认该遗址为城址。

3. 大浪古城

大浪古城位于距合浦县城东北约11千米处的石湾镇大浪村古城头村民小组，西有周江向南流经县城（此段称“西门江”）后流入北部湾，距现入海口约21千米。大浪古城为汉代城址，正方形，边长约218米，2002年9月至2003年4月和2011年11月至2012年1月，广西考古工作者为配合汉代合浦港课题研究，对城址进行测绘和勘探，并先后两次对城址进行发掘，发掘的具体位置分别位于北城墙、城中央及西门外。发掘面积共约690平方米，发现了居址和码头等遗迹，还出土文物一批，对城址的年代和性质有了初步认识。

两座城址位于同一河流的上下游，相距不足15千米，是合浦县境内发现的仅有的两座汉代城址。它们布局相同，均是四面筑墙，一面临江，三面开挖护城河与江河相通。两城的筑城技法与中原及关中地区早期及同时期的做法类似，应是汉武帝平定南越后，受强大的汉文化影响所致。大浪古城应是始设合浦县的治所，在城址临江一面，还发现了土筑的码头遗存。草鞋村汉城址的规模较大，面积为大浪古城的两倍多；等级更高，合浦汉墓群呈扇形分布在城址的东、南、北三面，故此处应是东汉合浦郡的治所，且作为郡治的时间可能早至西汉晚期。草鞋村汉城址发掘的结果表明，西汉中期这一带已有人活动；西汉晚期至东汉早期，遗址的一角出现了大型的手工业作坊，应是为就近满足大量的建筑材料需求而设；东汉晚期及稍后，随着城内居民增多或建设需要，作坊位置已变为居址，出现用方砖铺砌地面的大型建筑。汉代人口稀少，从考古发现和当时的聚落特征来看，人口多是在城里及周边分布，港口不可能脱离城而单独存在，两者相互依存，在空间上也应是连接的，即港城一体。从两座城址的堆积来看，大浪古城使用的时间短暂，自西汉晚期起，随着社会和经济的发展，治所移至草鞋村汉城址一带，港口亦随之顺江南迁。

后备项目明代白龙珍珠城遗址是现存最早的采珠遗存，位于今北海市铁山港区营盘镇白龙村（1994年从合浦县划入）。洪武初年，朝廷在此筑城，设官镇守珠池，大肆开采，现存城址及《宁海寺记碑》《黄爷去思碑》和《李爷德政碑》等，可资还原这段历史。2015年底，广西考古工作者在城址北面发现了具有方格纹、米字纹等特征的汉代陶片，使白龙村一带的历史可上溯至汉代，为寻找“珠还合浦”的发生地提供了重要线索。

（二）遗产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文化线路申报世界文化遗产类型要求“由各种切实的要素组成，这些要素的文化意义来自于跨国界和跨地区的交流和多维对话，它们说明了这条线路上的运动在空间和时间上的交互作用”。真实性与完整性作为评估世界遗产突出普遍价值的有机组成部分

分，是遗产地列入《世界遗产名录》的基本条件之一。数十年来，广西各级文博机构一方面围绕三处遗产点开展考古调查、发掘与研究，另一方面加强对遗产点的保护和管理，基本满足了世界文化遗产对真实性和完整性的要求。

所谓“真实性”，即这项遗产是原生的、本来的历史遗存、历史记录，而不是复制的、虚假的“赝品”。文化遗产的真实性，指来自原生的整体真实、综合真实，需要通过历史遗留下来的一切相关内容来体现。由此，自然就引出了“完整性”的概念。真实性与完整性既是鉴定、评估世界遗产性质的最重要的依据，又是对保护的對象实施一切保护措施和手段的最基本的原则。根据《实施保护世界文化遗产与自然遗产公约操作指南》（2008版）和《奈良真实性文件》对遗产真实性和完整性的评价要点标准，在“海上丝绸之路·北海史迹”于汉代几百年的发展演变中，承载和反映其价值的遗产要素——包括自然要素（山体、陆地、水系、植被等生态景观环境等）、物质要素（合浦汉墓群及与生产贸易有关的大浪古城、草鞋村汉城址）和非物质要素等，其传统的外形、材料、功能、位置及修筑工艺等，都真实、完整地保存和延续至今。

大量翔实的古代文献和考古发现，记载和表现了“海上丝绸之路·北海史迹”涉及汉代合浦海外交通贸易的真实情况；大量具有异域风情的出土文物，见证了汉代合浦与海外文化交流的盛况；考古发掘的大浪古城码头是世界上已发现的最早的港口设施之一，结束了这一航线始发港“有史载无考古实证”的历史，为中国航海史、对外贸易史提供了珍贵的实物资料，也为合浦作为最早的海上丝绸之路始发港之一提供了重要证据。

“海上丝绸之路·北海史迹”遗产区内包含的承载其突出普遍价值的全部遗产要素是几千年传承下来的珍贵遗产，分布在近百平方千米的范围内，能够完整地体现遗产的发展过程和价值特色。合浦汉墓群作为墓葬区，大浪古城和草鞋村汉城址作为聚落区，它们于所在地域内相互依存，不可分割，对于复原汉代合浦港、研究汉代海上丝绸之路是必不可少的重要资料。不仅如此，提名地还完整保存了大量记载“海上丝绸之路·北海史迹”2000多年持续发展的历史文献和图片资料，完整地传承和延续了遗产在精神层面的文化影响力。虽然随着造船、航海技术的提高，船只的变大，航线的延长，各种大船可以绕过北部湾，直接驶向华南、东南和东部沿海各港口，合浦港失去了昔日的优势地位，汉代海上丝绸之路最终走进了历史，但是其所带来的中外文化交流、互动的关系却完整保存至今。

三处遗产点位于合浦县城郊区，与城市发展关系密切，现代城市的高速发展，使“海上丝绸之路·北海史迹”的价值载体面临建设、交通等方面的开发压力。但由于当地政府已经着手制定并实施了一系列条例和规章，对作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三处遗产点实施了有效的保护，在提名地核心区和缓冲区范围内，严格控制建设项目

的实施，使植被、微生物所依附的地表层得到良好的保护，微生态环境、生物链没有受到扰动，自然环境的完整性得到了很好的保持，因而城市开发未对提名地的完整性造成破坏和负面影响。

（三）扎实推进“海上丝绸之路·北海史迹”申遗工作

2017年4月19日，习近平总书记到广西考察调研，首站来到北海市。在合浦汉代文化博物馆，习总书记饶有兴趣地参观了海上丝绸之路文物精品展览，所展出的波斯陶壶、罗马玻璃碗及各类精美的珠饰，见证了合浦作为海上丝绸之路早期始发港的历史。习总书记详细了解了文物的年代、特点、来源，询问了古代海上丝绸之路贸易往来、文化交流的有关情况，赞扬这里有着深厚的文化底蕴。随后，习总书记冒雨考察北海市铁山港公用码头。在铁山港公用码头，习总书记同工人们亲切交谈，他说，今天考察了合浦汉代文化博物馆和铁山港码头，这都与“一带一路”有着重要联系，北海具有古代海上丝绸之路的历史底蕴，我们现在要写好新世纪海上丝路新篇章。^[2]

2017年5月14日在北京召开的“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上，习近平总书记发表主旨演讲，对古代海上丝绸之路伟大的历史和现实意义进行了概括：“我们的先辈扬帆远航，穿越惊涛骇浪，闯荡出连接东西方的海上丝绸之路。古丝绸之路打开了各国友好交往的新窗口，书写了人类发展进步的新篇章。”而北海等地的古港，“就是记载这段历史的‘活化石’”。^[3]

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政府充分认识到“海上丝绸之路·北海史迹”申遗工作的重要性，把“海上丝绸之路·北海史迹”的保护、申遗工作作为广西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一带一路”倡议、广西参与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落实中央赋予广西“三大定位”的重要举措来抓，将“海上丝绸之路·北海史迹”的申遗工作列入《广西参与建设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思路与行动》文件和有关建设工作方案，将“海上丝绸之路·北海史迹”有关建设项目列入自治区层面统筹推进的重大项目，进行重点部署和加快推进。“推进‘海上丝绸之路·北海史迹’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基础工作”还被列入了2018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工作报告。

在顶层设计、高位推动下，广西各级政府和文博机构凝心聚力，从以下几个方面扎实开展各项工作，努力筑牢申遗根基。

1. 开展考古发掘和综合研究

汉代北部湾地区是国际性的水陆交通要冲，是中国与外部世界联系的通道和纽带，而合浦作为汉代海上丝绸之路的始发港，合浦汉墓群、大浪古城和草鞋村汉城址就是这段历史的重要实物见证。历年的考古发掘和多学科综合研究，从出土文物方面充分地印证了《汉书·地理志》的有关记载，表明了合浦在海上丝绸之路中地位独特，并且具有不可替代性。目前正在实施的《广西合浦汉墓群与汉城城址及相关遗存考古工

作计划》(2018~2022年),在相关文化遗存全面调查的基础上,继续开展三处遗产点的发掘,完善考古资料。同时,加强发掘资料整理,并利用传统考古学方法,结合科技手段,开展多学科综合研究。计划通过勘探、发掘和资料整理,全面探讨合浦汉墓群的分区、分期和发展演变;通过扩大发掘,进一步明确草鞋村汉城址和大浪古城的布局、年代和使用性质。在上述工作的基础上,围绕“汉城址与汉墓群分布的时空关系”“城址及港口的发展变迁”“各遗产点与海上丝绸之路的价值关联”等课题,夯实海上丝绸之路的基础研究,为“海上丝绸之路·北海史迹”申报世界文化遗产提供扎实的考古依据和理论支撑。

此外,有关机构在北海召开了“合浦——海上丝绸之路始发港理论研讨会”“汉代海上丝绸之路考古与汉文化国际学术研讨会”和“跨地区、跨国界的多维对话:汉代海上丝绸之路学术研讨会”等,多次召集有关汉代合浦港考古和海上丝绸之路申遗的专家举行座谈会。通过组织学术研讨,吸引更多专家学者聚焦广西古代海上丝绸之路研究,从而把研究引向深入。

2. 加强管理和保护

首先,制定法规和编制科学规划。北海市政府已颁布实施《北海市海上丝绸之路文化遗产点保护办法》,国家文物局审批通过了《合浦汉墓群保护总体规划》。《大浪古城遗址保护规划》《草鞋村遗址保护规划》已编制完成,上报工作正在有序开展。其次,依法实施保护管理。划定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划定重点保护区,实施重点保护。严格控制新建设项目,所有涉及汉墓范围的新建项目,均须报经文物行政部门审核批准。在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新建项目的选址,均须经考古勘探并报请国家文物局批准后方可实施发掘保护。最后,建立健全相关机构。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化厅批准成立广西古代海上丝绸之路研究中心;北海市成立北海市文物管理局、北海市海上丝绸之路申遗中心;合浦县成立合浦县文物管理局、合浦县海上丝绸之路研究院、合浦县海上丝绸之路申遗中心,并组织巡查队经常对各遗产点进行巡查,从机构和人员方面加大对遗产保护、管理和研究的力度。

目前,合浦汉墓群四方岭、金鸡岭重点保护区墓葬保护及环境整治工程、合浦汉墓群安全技术防范工程等项目,已进入全面施工建设阶段。对馆藏青铜器的保护与修复,也在着手进行中。下一步将制定完善相关地方法规,加大遗产保护力度,加快博物馆新馆、海上丝绸之路遗产信息数据库建设,建立遗产标识系统,在合浦汉墓群安全技术防范系统的基础上,建成遗产点监测预警系统,力争尽早达到世界文化遗产的相关标准和要求。

3. 提升公众意识

《实施保护世界文化遗产与自然遗产公约操作指南》鼓励缔约国提高公众对世界

遗产保护必要性的认识，尤其应确保世界遗产在当地能得到各种形式的大力宣传。

广西各级政府通过多种形式的宣传举措，使社会各界对“海上丝绸之路·北海史迹”的内涵、价值有了更深了解，进一步提高了公众对遗产保护和申遗工作的认识。各级文博机构利用每年的国际博物馆日(5月18日)和中国文化遗产日(6月的第二个星期六)等，开展各种主题活动，普及文化遗产知识；组织海上丝绸之路文物精品参加“丝路帆远——海上丝绸之路七省(区)联展”和“跨越海洋——中国海上丝绸之路九城市文化遗产精品联展”等各类展览，还先后甄选文物珍品赴法国、美国和中国香港等地展出。以海上丝绸之路历史为主题的大型舞剧《碧海丝路》先后到东南亚、欧洲等地进行展演，在当地产生了极大的影响；以广西古代海上丝绸之路为背景创作的26集动画片《海上丝路之南珠宝宝》已经播出，《沧海丝路》等影视作品也在后期制作中。

海上丝绸之路沿线的文化遗产是东西方交流最直接的载体，是丝绸之路精神和民心相通的历史见证，是建设“一带一路”的文化基石。“一带一路”承载着丝绸之路沿线各国发展与繁荣的梦想，也为文化遗产保护带来了新的机遇。广西要抓住这一历史机遇，继续多层次开展与东南亚、南亚国家的考古研究和文化交流，深化以中国与东盟为重点的“一带一路”国家文化合作机制，谱写好海上丝绸之路新篇章。相信在各方面的推动下，只要坚持不懈，海上丝绸之路申报世界文化遗产一定会取得成功。

[1]广东省文化厅：《国家文物局在广州召开海上丝绸之路保护和申遗工作会议，确定广州为申遗牵头城市》，http://zwgk.gd.gov.cn/006940079/201704/t20170428_703714.html，访问日期：2017年4月28日。

[2]新华网：《习近平到广西考察调研》，http://www.xinhuanet.com/politics/2017-04/19/C_1120841041.htm，访问日期：2017年4月19日。

[3]习近平：《携手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在“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开幕式上的演讲》，“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官方网站，<http://www.beltandroadforum.org/n100/2017/0514/c24-407.html>，访问日期：2017年5月14日。